

证券代码：603978

证券简称：深圳新星

公告编号：2024-071

债券代码：113600

债券简称：新星转债

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7月24日在深圳市光明区高新产业园区汇业路6号新星公司红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根据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第七条规定“情况紧急，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，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”，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7月24日以微信及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志锐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为建立和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，实现公司、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性，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，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发展活力，促进公司长期、持续、健康发展，公司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定了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《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

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。

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发表了审核意见，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监事会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审核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为规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定了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7月25日